

中天国富证券有限公司

关于沈阳鑫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现金分红的 专项意见

一、挂牌公司现金分红方案概述

沈阳鑫博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鑫博技术”“公司”）2025年度权益分派现金分红方案如下：

总股本（股）	53,000,000	
参与分派股数（股）	53,000,000	
未分配利润（元）	合并报表 适用	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元
	单体报表 适用	未分配利润为 28,175,156.02 元
每 10 股派现金额（元）	4.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元）	21,200,000.00	
现金分红总额占未分配利润（孰低）比例	75.24%	
（未以总股本为基数实施或存在其他差异化安排的，请在此处详细说明理由）		

二、主办券商意见

（一）公司现金分红方案和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计划、后续资金安排相匹配

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方案为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分红 4.00 元，合计分红 21,200,000 元。

最近两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度	增长率
货币资金	51,244,947.32	109,597,261.14	-53.24%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	增长率
交易性金融资产	91,129,594.57	52,112,645.50	74.87%
应收账款	36,484,284.90	9,614,072.68	279.49%
应收票据	28,769,429.65	13,679,050.50	110.32%
资产总计	369,017,748.75	326,188,819.37	13.13%
负债总计	212,482,781.30	184,347,098.56	15.26%
净资产	156,534,967.45	141,841,720.81	10.36%
未分配利润	28,175,156.02	16,011,234.04	75.97%
营业收入	206,488,681.98	297,905,388.25	-30.69%
净利润	25,293,246.64	33,078,677.05	-2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026,263.12	62,102,285.36	-16.22%

鑫博技术主要针对解决矿冶行业的资源、能源高效利用和清洁生产问题进行工艺流程和技术装备研发，为客户提供包括生产工艺、设备、控制系统和控制软件的整体解决方案，以及专项的技术服务，解决客户资源利用效率低、能耗高、环境污染的问题。2025年度，由于之前年度开工的项目在报告期内多为收尾阶段，且报告期内新签订的项目中有项目处于未开工状态，导致鑫博技术本年度营业收入有所下降。截至目前，鑫博技术经营状况稳定，资本结构、偿债能力维持稳健良好水平。

公司目前尚未正式确定提交向不特定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申请的时间计划与具体的募投项目。根据公司的规划，2026年度，公司生产经营计划继续巩固和扩大销售市场、依托公司工艺流程和技术装备研发及其工程化优势满足客户日益攀升的个性化需求，自身投入资金将根据公司资金情况稳步实施，预计2026年无较大的资金支出计划。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账面货币资金为51,244,947.32元，虽较期初有所下降，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等业务端债权大幅增加，且交易性金融资产为91,129,594.57元，结合公司营运资金周转情况，公司资金规模足以覆盖本次分红金额，不会导致公司经营出现重大流动性危机。

综上，本次现金分红虽然占公司未分配利润的比例达到75.24%，超过了50%，但公司可动用的资金较为充足，预计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周转、项目投入、偿债义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现金分红方案与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后续资金安排相匹

配。

（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年度	分红方案	分红金额（元）	当年净利润（元）
2025 年	每 10 股派发 4.00 元	21,200,000.00	25,293,246.64
2024 年	每 10 股派发 2.00 元	10,600,000.00	33,078,677.05
2023 年	-	-	-4,875,342.51
小计	-	31,800,000.00	53,496,581.18
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累计净利润的比例			59.44%

公司 2022 年、2023 年均未实施权益分派，2024 年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现金 2.00 元，现金分红总额 10,600,000 元，2025 年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人民币 4.00 元，现金分红总额 21,200,000 元，最近三年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占累计净利润的比例为 59.44%。

（三）本次现金分红有助于合理回报股东

公司 2022-2023 年度持续亏损，不具备分红条件；2024 年度扭亏为盈后，为了在夯实经营基础、保障后续发展的同时回报股东，与前次（2021 年度）现金分红相比，公司实施了较低比例的现金分红。2025 年度，尽管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有所下滑，但在连续两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充足、货币资金储备充裕、财务状况稳健的综合考量下，适度提高分红比例，系对历史无分红、低分红状态的合理恢复与补偿，是公司回报股东、践行长期分红承诺的体现，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与全体股东的利益。

综上，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虽有所下滑，但本次现金分红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生产经营计划、后续资金安排及分红对财务状况、生产运营的影响等因素，分红安排审慎合理，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与股东合理回报，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具备合理性与必要性。

